

贈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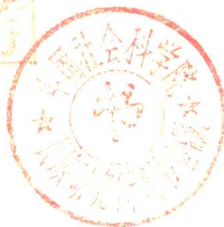
12

14

西昌专区彝族地区社会調查

(初 稿)

内部参考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四川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

1963年12月

**西昌专区冕宁县拖烏区团结乡彝族
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面貌**

1960年4月調查

西昌专区彝族地区社会調查

(初 稿)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四川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

1963年12月

前 言

西昌专区彝族地区社会調查（初稿），是我組在1957年和1960年之間調查的。

这份材料反映的是以下几个方面的情況：

（一）冕宁县拖烏区团结乡彝族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面貌。

（二）会理县下村彝族地区解放前的社会情况。

（三）盐边县彝族地区民改前社会情况。

（四）会理和会东县的“云南彝族”解放前后的社会情况。

（五）冕宁、西昌彝族——“水田”的社会历史調查。

这份材料，由于調查的时间較短，人数較少，所得材料不夠全面，也不夠深入。現将这些材料整理付印，以供参考，不妥之处，請予指正。

当时参加調查的，除民族研究所的同志外，还有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北京大学法律系，四川大学历史系和經濟系，西南民族学院，四川省文化局，西昌民族干部学校等单位的一些同志。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四川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

1963年12月

西昌专区彝族地区社会調查(初稿)

总 目 录

- 一、西昌专区冕宁县拖烏区团結乡彝族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面貌 (1)
- 二、西昌专区会理县下村区彝族概况 (25)
- 三、盐边龙紹乡、洪明乡彝族概况..... (47)
- 四、会理会东“云南彝族”概况 (53)
- 五、关于彝族——“水田”的社会历史調查 (65)

西昌专区冕宁县拖烏区团结乡彝族 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面貌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二、生产状况.....	(3)
三、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	(4)
(一) 等级和等级间的人身占有.....	(4)
(二) 各等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和阶级分化.....	(5)
(三) 土地经营与租佃关系.....	(10)
(四) 等级关系的其他方面.....	(13)
(1) 各等级的人身权利和自由限度.....	(13)
(2) 基于人身占有的隶属性负担及无偿劳役.....	(13)
(3) 各等级的婚权及对子女的亲权和等级升降情况.....	(15)
四、家支和冤家.....	(16)
附录:	
结尾村五户个体家庭经济情况.....	(18)

西昌专区冕宁县拖烏区团结乡彝族 在民主改革前的社会面貌

一、基本情况

团结乡的位置，在冕宁县北部，距县城60华里，距大桥鎮30华里，从雅安到西昌的公路右侧10华里地区，属于康藏高原牦牛山的支脉，海拔2,100—4,000公尺，安宁河流经其间。全乡面积约2,400平方里。其中河谷坝区及缓坡地带约占50%，其余均为半山和高山地区。土质绝大部分为黄黑色粘土，小部分为砂砾土。坝区冬春两季雨量较少，夏秋雨量充沛，半山以上常年多阴雨，夏季常有冰雹。全年无霜期在210天以上，气候温和，水源丰富。

1960年4月的团结乡，在行政上辖有1958年以前彝族聚居的团结乡和汉族聚居的大桥乡及原属于和平乡的结尾村。全乡共有较大的自然村32个，有各族人口1,126户，4,679人，其中彝族聚居在24个自然村内，多是半山地区，划分为结尾、三代、温朱瓦、小格达、巴甫、燕麦地等6个行政村。共有人口662户、2,620人，为全乡总人口的56%。汉族和番族杂居在8个自然村内，多是河坝地区。汉族有462户、2,044人，占全乡总人口的43.68%，番族2户、15人，占全乡总人口的0.32%。

全乡共有常耕地16,724亩，其中水田4,949亩，旱地11,775亩。另有轮歇地955亩，间林坡地及河滩地15,000亩，宜牧山坡40,000亩。

坝区和半山地区的农作物有水稻、豆类、大小麦、油菜籽、包谷、荞子、洋芋、燕麦、元根、大麻、花椒等。高山地区森林茂密，富有多多种木材及铜、铅、铁等矿藏和虎、豹、獐、熊等野兽，并出产麝香、虫草、贝母、天麻等多种贵重药材。牛、马、山羊、绵羊、猪、鸡等牲畜普遍饲养。

传说本乡最早的居民是番族，结尾村至今尚有占地5亩的喇嘛庙残迹。约在距今10代人以前汉族逐渐迁住此地，番族人数日渐减少，后来多与汉族通婚。约在距今5代人以前，彝族先后从凉山的普雄等地和冕宁县的其他彝族地区迁住此地。彝族奴隶主从番族人民和汉族人民处大量的掠夺和购买土地。尤其是最近两代的彝族奴隶主，对土地进行剧烈地兼并。

1956年民主改革以前，本乡彝族人民主要为黑彝中的罗洪、保伍两个家支所统治，其余小部分是属于果基家黑彝。黑彝所属的曲诺家支，主要的有马黑、加洛、啊施、曲木、沙马、黎红、安呷等。

彝族社会中严格地划分为黑彝、曲诺、阿加、呷西四个等级，黑彝是最高的统治者，政治经济上的贵族，自视为“主子”，曲诺、阿加、呷西是被统治等级，被称为“娃

子”。每个娃子最少有一个黑彝主子。黑彝等级占有绝大部分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并不同程度地占有其他三个等级的人身，对于曲诺中的小部分和阿加及呷西的全部可以任意地买卖虐杀。黑彝中多数是奴隶主，曲诺中的一部分和阿加及呷西的全部基本上是奴隶，少数黑彝和部分曲诺构成劳动者阶层。

彝族人民在奴隶主阶级极端残暴的压迫剥削下，过的是牛马不如的悲惨生活，他们在长时期中进行着反奴隶制的斗争。1913年大规模的奴隶起义“拉库改汉”，提出了“消灭黑彝、全体改汉”的口号，本乡彝族人民以加洛家曲诺为首，群起吊打黑彝，有的黑彝被杀，有的逃往凉山。由于起义领导者是中间阶层的曲诺等级，本身具有动摇性和不彻底性，再加以奴隶主和汉族反动统治者的互相勾结，先进行欺骗和分化，后继以残酷地镇压，这次反奴隶制的斗争，遭受了挫折。此后奴隶主阶级对彝族人民在经济上的剥削略微减轻，但加强了政治统治。如严禁曲诺家支成员举行大会，甚至个别聚谈也不许可。阿加、呷西之间更不能随意交往，否则便将遭受主子的毒打或被杀害。但彝族人民并不曾因此停止斗争，更不是孤立无援。

彝、汉、番族的劳动人民，长期地共同生活在本乡，彼此友好往来，在生产上、生活上相互学习，互相帮助，不断地进行着经济文化交流，尤其是在反抗反动统治者的压迫剥削斗争中，更是团结一致的。在1913年奴隶起义中，汉族人民对彝族人民大力支援。在后期奴隶主阶级对彝族人民进行疯狂屠杀的时候，汉族人民对彝族人民更是千方百计地进行援救。很多彝族人民因此免遭杀害。如起义领导人之一的加洛以亨，他的家属便是因此而脱离生命危险的，并且至今健在。从而彝汉劳动人民之间建立了更加深厚的友谊，彼此的关系更进一步地密切起来。有的彝族人民便从此定居在汉族村庄内，共同进行生产。有的还进汉族工厂做工。不少的人在农闲时来往彝汉城乡之间，贩卖农具、盐、布、皮毛、药材等生产生活用品。全乡有三分之二的人懂得汉族语言，少数人善讲汉语，个别人还上汉族学校唸书。

1930年以后，有个别曲诺依附军阀邓秀廷，意图借邓的势力，改变自己的地位。奴隶主阶级充分地注意了这个问题。罗洪、保伍、果基等黑彝家支，彼此之间，原是冤家，长期地进行械斗。但是在1935年，邓军有一团人路过本乡时，罗洪家便联合各黑彝家支拦路袭击，竟将邓军一团人击溃。但同时罗洪家又向邓秀廷送牛、酒、银子等礼物表示投诚。并说罗洪家和邓秀廷（传说邓秀廷对彝族说他是彝人，对汉族说他是汉人）都是“罗三蛮王”之后，所以是同一家支的族人。罗洪家接受了邓秀廷授给的“大队长”称号，承认自己是邓军所属的官长。黑彝对依附邓秀廷的曲诺，在财产处理和礼、礼节等方面，表面上有所让步，并多方的加以笼络，但必须处处表明，他们之间是主子对娃子的关系，主子任何时候仍有无上权威，实际是变本加厉地压榨彝族人民。因此黑彝奴隶主借邓军的势力，维系了本阶级的统治地位，而使曲诺等级更加贫困破产，等级下降，众多的人沦为奴隶。

彝族人民为反抗残暴的奴隶制度，长期地进行着英勇斗争，多次遭受挫折。终于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汇入全国各族人民革命斗争的洪流，1949年由于全国人民的胜利而胜利。1956年彝族人民实行了伟大的民主改革，粉碎了奴隶制度的枷锁，从而获得彻底的解放，过去落后的社会面貌，方得以根本改变。

二、生产状况

团结乡彝族人民主要的生产部门是农业。手工业没有从农业分离出来，畜牧业、渔业、林业，只是作为副业生产。商品生产还没有成为独立的经济部门，没有本民族的市镇。

主要的农作物有荞子、包谷、洋芋、水稻、豆类、燕麦、元根等。

生产工具一般是铁质，基本上购自汉区。主要农具有犁、铧、耙、板锄、挖锄、钉耙等等，较汉区常用的略微短小，据说这对山区更为适用，平均每个劳动力有0.99件。次要的如镰刀、斧头、砍刀等平均每个劳动力有1.04件。脱粒工具有叉型链架、打谷拌桶等。另有赶制羊毛的木质工具和常用的竹器。平均每三户有一条耕牛。

耕作制度：一般水田和旱地都是一年一季，个别户的田地播种小春作物，年收两季。小部分轮歇地是一年一歇，另有歇三年、五年、七年的，甚至有十年一种的“砍火地”。

耕作技术：一般实行选种，大多数是用块选，个别用穗选。不用人粪，积绿肥、畜肥使用，一般施底肥，部分田地追肥一至二次，个别的白籽下种。一般实行二犁二耙，耕深5—6寸，个别水田有三犁三耙的。水稻施底肥，移栽后除草一次。包谷点播，施底肥、追肥各一次，除草松土二次。种荞子是随犁沟撒播，施底肥不追肥，除草一次。洋芋施底肥不追肥，除草松土二次。

农田水利工程：没有任何水利工程，河谷地带不修筑堤岸，常有涝灾。山区没有开设水塘、沙凼等保持水量的措施。天然的水沟和溪涧绝大部分没有利用。有梯田、梯地，传说多是过去住此地的番族、汉族人民开辟的。不保护林木，原有森林，随意砍伐。

主要农作物的繁殖系数：水稻一般收获量是播种量的30倍，包谷一般是55倍，荞子一般是14倍，洋芋一般是8倍。

水稻：	上等地	29—39，	中等地	24—29，	下等地	4—24
荞子：	上等地	15—20，	中等地	10—14，	下等地	3—12
包谷：	上等地	55—65，	中等地	48—55，	下等地	5—45
洋芋：	上等地	9—11，	中等地	6—8，	下等地	2—5

主要农作物的平均亩产量：水稻为250斤，荞子为135斤，包谷为250斤，洋芋为500斤，（折合原粮为125斤），燕麦为50斤。各种粮食平均亩产135斤。

全乡平均每人约有常耕地4亩，每人每年应有原粮540斤，但这些粮食多数为奴隶主的奢侈生活所耗费，彝族人民自己是很少食用的，因此不能不常年以野菜充饥。

本乡曾普遍种植鸦片，每户年收30两至数百两不等。有的仅供自吸，有的向外出售。全乡吸食鸦片的人约占总人数的10%。种植鸦片不仅破坏了生产，影响了彝族人民的生活，同时对彝族社会的阶级分化，家支关系的变化，也有一定的刺激作用。

三、經濟結構和階級关系

(一) 等級和等級間的人身占有

民主改革以前，本乡彝族社会存在着等级和等级间的人身占有现象，界限分明的四个等级是：

(1) 黑彝：自称“诺”，这是彝族社会中最高的统治者，政治经济上的贵族，不同程度地占有其他三个等级的人身。黑彝极端贱视劳动和劳动人民，依靠剥削所属娃子的无偿劳役和地租为生，占全乡彝族总人口的12.85%。

(2) 曲诺：是对主子有一定人身隶属关系的农业生产者，除本身隶属于黑彝等级之外，同时又可以占有呷西和阿加的人身。曲诺等级占全乡彝族人口总数的63.83%。

(3) 阿加：他们的人身严格地隶属于主子。多数没有家支关系。绝大部分是从其他彝族地区和汉区以及番族地区掳买来的小孩，后经主子配婚成家，与主子分居分食，居住在主子住宅周围的娃子。他们自身无例外的被黑彝和曲诺占有，自己也能占有呷西，甚至还可以占有没有家支的阿加。但是本乡阿加没有一户是占有娃子的。全乡阿加占彝族总人口的15.34%。

(4) 呷西：他们是住在主子家里，以全部时间为主子劳动的单身或虽已配婚，但未与主子分居分食的娃子。他们可以被其他任何等级所占有，一无所有，毫无自由，永无休止地为占有者从事田间或家务劳动。他们的来源据所调查的17个呷西，其中有6个是从小买来的，有两个是奴隶主从其他地区掳掠来的，有一个是因无力偿还高利贷被奴隶主拉来抵债的，有8个是从阿加子女中抽来的。其中有彝族13人，汉族2人，藏族2人。彝族中有一人自称是黑彝。本乡呷西占全乡总人口的7.65%。

冕宁县拖乌区团结乡彝族各等级人口统计

等 级	黑 彝	曲 诺	阿 加	呷 西	合 计	备 注
户 数	84	438	105	(74)	701	这是1956年时各等级的实际人数。据说阿加、呷西的人数在1914年以前远比56年多，因1914年“拉库”奴隶大起义时阿加、呷西有的英勇牺牲，有的逃往他方。
人 口	370	1,387	442	229	2,878	
百分比	12.85%	63.86%	15.44%	7.65%	100%	

(以上统计是根据1956年调查资料)

本乡罗洪、保伍两家黑彝所属各等级，据1954年调查共有608户、2,711人，其中黑彝87户、338人，曲诺464户、1,711人，阿加57户、221人，呷西187人。黑彝占有全部曲诺，占有阿加53户205人，为阿加总人数的92.45%。曲诺占有阿加4户、16人，为阿加总人数的7.55%。黑彝占有呷西170人，为呷西总数的90.99%。曲诺占有呷西17人，为总人数的9.01%。而阿加和呷西均未占有娃子。

各 等 级 占 有 娃 子 统 计

统治等级	被统治等级			曲 诺			阿 加			呷 西			备 注
		户 数	人 数	户 数	人 数	人数百分比	户 数	人 数	人数百分比	户 数	人 数	人数百分比	
黑 彝	彝	78	338	464	1701	100	53	205	92.45		170	90.99	
曲 诺	诺	484	1701				4	16	7.55		17	9.01	
阿 加	加	57	221										
呷 西	西		187										
合 计	计	608	2711				57	221	100		187	100	

团结乡结尾村在民主改革前共有彝族141户、613人，其中有黑彝7户、29人，曲诺126户、486人，阿加8户、36人，呷西62人。

7户黑彝中有6户占有曲诺86户、325人，为本等级的85.7%。平均每户占有曲诺12.3户、46.4人。

7户黑彝中有2户占有阿加4户、18人，为本等级的28.57%。占有阿加者平均每户占有阿加0.66户、3人。

7户黑彝中有6户占有呷西23人，是本等级的85.7%。占有呷西者平均每户占有呷西3.82人。

126户曲诺中有3户人占有阿加4户、18人，占有阿加者为本等级的1.5%，占有阿加者平均每户占有1.3户、6人。

126户曲诺中有20户人占有呷西39人，占有呷西者为本等级的15%，占有呷西者平均每户占有1.95人。

阿加和呷西两个等级均未占有娃子。

(二) 各等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和阶级分化

四个等级之间除人身占有和被占有的关系之外，在土地这一项重要的生产资料的占有，以及经济生活等情况也十分悬殊。

团结乡结尾村共有各种田地2,608亩，黑彝7户、29人即占有1,188亩，这是占总人口4.73%的黑彝等级，占有耕地总数的45.55%，平均每人有地40.98亩。而占总人口79.28%的曲诺等级486人，共占有耕地1,420亩，为耕地总数的55.45%，平均每人有地2.92亩。

占总人口16%的阿加和呷西未占有土地。

全村平均每人应有土地4.41亩，则黑彝占有土地数为平均数的9倍强，为曲诺每人占有土地数的14倍。而曲诺占有土地则低于平均数1.49亩，阿加和呷西两个等级没有寸土。

就占有土地的绝对数来看，曲诺等级所占总数最多，但曲诺的人口比例也最大。从占有土地的质量上看，上等田地多数属于黑彝所有，曲诺所占土地多为中下等。而且曲诺所占土地不仅主权有限制，由于重要的农时必须为主子服劳役，常常误了自己田间生产，一般产量也较黑彝占有的土地为低。

从不同的阶级上看，团结乡共有各种耕地17,749亩，除外乡的奴隶主占有其中的178亩以外，其余17,571亩，本乡32户奴隶主即占有29.28%。249户劳动者占有土地的44%。226户半奴隶占有20.91%，168户奴隶占有5.81%。平均每户奴隶主占有土地166.8亩，每人占有32.5亩。劳动者每户占有31.03亩，每人占有6.76亩。半奴隶每户占有16.5亩，每人占有3.09亩。奴隶每户占有4.06亩，每人占有1.22亩。小土地出租者每户占有27.4亩，每人占有7.12亩。全乡平均每人有可耕地6.2亩。奴隶主每人占有者为平均数的5倍，劳动者每人占有高出平均数0.56亩。小土地出租者占有土地高出平均数0.92亩。半奴隶每人占有数较平均数少3.11亩。奴隶每人占有地较平均数低5.02亩。

团结乡各阶层土地占有统计

阶 层	项 目 数 量	户 数	人 数	占有田地(亩)			平均每 户占有 (亩)	平均每 人占有 (亩)
				田	地	合 计		
奴 隶		162	548	283	375	658	4.06	1.22
半 奴 隶		226	939	411	3,275	3,686	16.5	3.01
劳 动 者		249	1,142	1,596	6,130	7,726	31.03	6.76
小 土 地 出 租		13	50	44	312	356	27.4	7.12
奴 隶 主 (地 主)		32	160	2,581	2,712	5,145	160.8	32.05
合 计		682	2,837	5,915	12,834	17,571	25.76	6.2
备 注								

奴隶主阶级不仅占有大量的土地，而且还占有多数的其他生产生活资料。从结尾村各个等级占有牲畜农具的情况看，全村共有耕牛88头，羊842只，马61匹，但7户黑彝即占有牛23头，羊460只，马36匹。即黑彝等级占有全村牛的26.14%，羊的54.60%，马的59%。平均每个黑彝占有牛0.8头，羊16只，马1.25匹。曲诺等级每人占有牛0.13头，羊0.78只，马0.05匹。阿加等级仅占有极少数的牛羊，呷西一无所有。黑彝等级的农具之所以较劳动人民所占有者少，这是因为黑彝奴隶主是根本不从事生产劳动的，虽然经营了大量的土地，都是强迫所属曲诺、阿加，自带耕畜农具为其服无偿劳役。家中所备少量农具，仅仅是为了强迫呷西为其劳动生产时使用。

結尾村各等級占有牲畜農具統計

項 目 等 級	戶	人	牛	羊	馬	犁	鋤	釘 耙	鐮 刀
黑 彝	7	29	23	460	36	11	48	12	31
曲 諾	126	486	63	380	25	378	382	152	504
阿 加	8	36	2	2					
呷 西		62							
合 計	141	613	88	842	61	389	430	164	535

就各等級處理所占有的生產生活資料情況來看，黑彝對自己的財產有完全的所
有權，除了絕業由家支中的親房繼承、不能自作主張任意處理外，一般可以自由支配自
己的財產。

曲諾使用 and 處理自己的財產受到很多限制，出賣土地必須經主子許可。而實際情況
是無子的曲諾絕對不許賣地，有子的曲諾賣地，主子也從沒有許可過，原因是為了便
於將來吃絕業。結尾村奴隸主羅洪烏薩父子二人，在30年中吃了19戶曲諾的絕業，並曾
為吃絕業無故殺害曲諾加洛鐵酒，掠奪其全部財產和兩個呷西。曲諾馬黑吉補有田地房
屋，沒有子女，奴隸主羅洪爾哈強迫吉補到他家去為他牧羊，掠奪其全部財產。吉補年
老了，勞動力不強，爾哈便將他趕出向家族討飯。

本鄉阿加很少有買進土地的，結尾村從來沒有過阿加買地，主子也從不給阿加耕食
地，更不鼓勵阿加租入土地耕種。奴隸主認為如果阿加自己經營有土地，在為主子勞
動時必不免於分心。羅洪烏薩占有大量土地，有三戶阿加，只有涅格節火一戶，因家有
7口人，僅僅兩個勞動力，烏薩才租給他幾畝地，照一般規矩，收的糧食對半分。節火每
月僅有三五天的時間在家勞動，因此土地產量很難提高，毫無積蓄，養有一隻羊子，但
不能隨便處理。殺一隻雞，也必須先與烏薩送一腿雞肉去，否則便將受到毒打。

呷西一無所有，更沒有積蓄的可能。即使略有點滴私房，也不是屬於自己所有。奴
隸主羅洪爾哈的呷西，隨主子在冤家械鬥中拾得少量金子，他沒有繳給爾哈，認為是
自己所有，但請爾哈為他保存，爾哈便借故將他殺死，金子全被侵吞。阿加和呷西是根
本沒有財產所有權的。

本鄉彝族中存在的四個等級，不僅僅是血緣集團的區分，更主要的是它包含有一定的
階級實質。在這裡等級與階級，基本上是相當的。除了在民主改革中為了擴大團結
面，放寬標準，降低了奴隸主的比例數這個因素不計以外，黑彝還是基本上劃為奴隸主
階級，全部的阿加基本上劃為半奴隸和奴隸階級，全部呷西都劃為奴隸。但是等級和
階級已經出現了錯動，錯動最大的是曲諾等級。占曲諾等級53.07%的戶數劃為勞動者，
46%劃為半奴隸和奴隸，其中沒有一戶劃為奴隸主的。僅在結尾村出現了一戶曲諾地
主。個別曲諾劃為小土地出租者。

等級與階級的錯動，是由於等級內部占有生產資料和在生产中的地位不平衡的結
果。結尾村黑彝，平均每戶占有土地169畝，曲諾每戶占地11.26畝，而黑彝中的羅洪爾

哈占有土地 335 亩，并占有 6 户曲诺，1 户阿加，9 个呷西。但是另一村的黑彝罗洪小罗罗没有土地，而去向曲诺租地耕种。曲诺等级中大部分占有少量土地，一小部分人没有土地。但马黑尔它一户却占有田地 1,500 亩。结尾村共有彝族 141 户，共有田地 2,608 亩。其中 3 户黑彝奴隶主即占有田地 775 亩，平均每户占地 258 亩。马黑尔它是地主，占有的田地跨附近几个乡。这些情况反映出了等级内部财产占有的不平衡性。

虽然等级内部已经出现了显明的阶级分化，等级内部在占有生产资料方面是极不平衡的，但是这种变化后的情况，并没有突破原有等级间存在的森严界限。人身占有制度的保持及等级间人身隶属关系的存在，制约着人们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和各阶级对占有土地及其他财产的权限。马黑尔它尽管在经济上突出地上升了，但他仍然必须和一般曲诺一样地对他的黑彝主子承担一切隶属性负担，所不同的仅仅是他的黑彝主子未强迫他本人服无偿劳役而已。

團結鄉彝族各等級的階級分化統計

階 級	黑 彝			曲 諾			阿 加			呷 西			合 計		
	戶	人	人口百分比	戶	人	人口百分比	戶	人	人口百分比	戶	人	人口百分比	戶	人	人口百分比
奴 隸				35	100	5.44	61	239	54.08	(74)	229	100	170	566	19.66
半 奴 隸				192	762	41.48	40	183	41.4				232	945	22.83
勞 動 者	37	154	41.62	211	975	53.07	4	22	5.44				252	1,151	40.00
其 他	13	50	13.51										13	50	1.73
奴 隸 主 (地 主)	34	166	44.84										34	166	5.76
合 計	84	370	100	438	1,837	100	105	442	100	(74)	229	100	701	2,878	100

注：1 呷西是單身奴隸民政后，有些呷西自願三、五人組成一戶。在民政前是沒有戶的統計。

備 注

(三) 土地經營与租佃关系

(1) 土地经营

本乡彝族各阶级对土地的经营方式约分三类。即自耕、娃子耕作和出租。自耕，主要是劳动人民在自己占有的土地上，用自己的劳动来进行生产。（也有部分劳动者强迫自己占有的少量娃子助其耕种，但自己参加劳动。）娃子耕作，主要是奴隶主强迫所属娃子服无偿劳役，在奴隶主的土地上耕种，收获物全部归奴隶主。出租是奴隶主将自己强迫娃子服无偿劳役耕种不完的土地，租给曲诺、阿加或附近的汉族人民耕种，收取实物地租。

本乡奴隶主不参加田间生产，但是却非常严格地监督娃子劳动。还经常以汉区生产情况来作比较，强迫娃子进行较细致的耕作。

从下表可以看出奴隶主强迫娃子耕作地为占有土地的8.3%，出租地为占有土地的91.7%。劳动者自耕地占73.83%，出租地占26.17%。小土地出租者自耕地占85%，出租地占15%。半奴隶自耕地占96.4%，出租地占3.6%。就全乡土地统计，56.36%的土地自耕，2.5%的土地是强迫娃子耕作，41.14%的土地是出租。

团结乡彝族自治县自耕地、娃子耕作地、出租地统计

阶 级	户 数	占有耕地数 (亩)	自 耕 地		娃子耕作地		出 租	
			亩 数	%	亩数	%	亩 数	%
奴 隶 主	32	5,145			424	8.3	4,721	91.7
劳 动 者	249	7,726	5,704	73.83			2,022	26.17
小土地出租者	13	356	302	85.00			54	15.00
半 奴 隶	226	3,686	3,526	96.4			160	3.6
合 计	520	16,913	9,532	56.36	424	2.5	2,590	41.14

奴隶主强迫娃子耕作的土地质量，一般是较高的，面积虽小，但收获量较大；出租地一般是质量低，面积虽较大而产量是较少的。

结尾村共有7户黑彝，其中三户奴隶主，四户劳动者均占有土地，计他们在本乡有田198亩，外乡有田14亩，共计212亩。本乡有地990亩，共有田地1,202亩，其中娃子耕作地占40.93%，出租地占59.07%。而实际收入的粮食则娃子耕作地所收入的占总收入的61.11%，出租地占38.89%。其中三户奴隶主共有田地775亩，强迫娃子耕地210亩，为占有土地的27.98%。出租565亩，为占有土地的72.62%，但实际收入情况是娃子耕作地收获粮食53,500斤，占总收入的56.88%。出租地收租粮40,200斤，占总收入的43.12%。

团结乡结尾村黑彝等级土地经营情况

田地类别	娃子耕作地		出租土地	
	土地面积(亩)	实收粮食	土地面积(亩)	实收粮食(斤)
田	上	20	69	1,035
	中	7	108	27,000
	下		8	1,200
地	上	385	95	11,875
	中	80	160	10,750
	下		270	10,800
合计	492	114,800斤	710	73,055

又据1954年调查察那、三代两个自然村共有13户黑彝,占有水田252亩,旱地362亩,其中娃子耕作水田49.5亩,旱地270亩,为占有耕地的48.14%,实际所收粮食折合人民币为1,872元,占总收入的62.7%。出租田地面积占51.86%,实收粮食折合人民币为1,095.2元,占总收入的36.3%。

以上各地情况仅仅是黑彝等级或是奴隶主阶级剥削人民的两项收入,其他还有多种剥削收入,更主要的是基于人身占有关系而产生的隶属性负担,由此剥削的银钱粮食之多,难以数计,这将在后面详述。

以上两项收入中,娃子耕作地未扣除娃子维持最低生活的粮食消耗。出租地收入中未扣除奴隶主方面所出的种子。这是因为娃子劳动时,曲诺是自带耕畜农具,每日早晚在家吃饭,奴隶主家仅供给一餐午饭,所供给的饮食仅仅是少许粮食和一些洋芋野菜。而土地上所出产的其他多种产品,并未计算在粮食收入以内。例如每年所产的鸦片,最少的也有几十两。阿加和呷西等娃子,虽多是主子供给伙食,但他们其他劳动的产值,远远超过了最低生活的费用。出租地也未计算鸦片收入。奴隶主去佃户家中收租运粮时,大批人马的酒肉饭食招待,都由佃家供给,这又远超过种子所用粮食。

由于占有生产资料和社会生产中地位的不同,因此不同的阶级经营质量不同的土地,但其产量却相差不多。奴隶主强迫娃子耕作的土地多是上等地,而奴隶主又占有大量的牲畜,肥料也较多,严格地监督娃子劳动,单位面积产量应该是较高的。但实际上却并不如此。黑彝强迫娃子耕作地平均亩产141斤,劳动者土地平均亩产129斤,奴隶租入土地平均亩产123斤,出租与汉区农民耕种地,平均亩产405斤。所以奴隶主乐于将大量土地租与汉区农民耕种。

(2) 租佃关系

团结乡彝族的租佃关系,普遍发生在各民族、各等级各阶级之间的。其中主要是彝族劳动人民租种彝族奴隶主阶级的土地。其次是汉族劳动人民租种彝族奴隶主和劳动者以及小土地出租者的土地,再其次是半奴隶和奴隶群众,租种奴隶主阶级和劳动者的土